

常州市科学技术局 文件 常州市财政局

常科发〔2024〕44号

常州市科学技术局 常州市财政局 关于组织申报2024年常州市科技计划 (应用基础研究专项)项目的通知

各辖(市)区科技局、财政局,常州经济开发区科技金融局、财政局,各有关单位:

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对江苏提出的“四个走在前”“四个新”重大任务,全面落实市委、市政府“532”发展战略,加快打造长三角创新中轴和产业科技创新中心,加快培育新质生产力,引领支撑国际化智造名城和新能源之都建设,现组织开展常州市科技计划(应用基础研究专项)项目申报工作。

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一、支持重点

围绕构建形成以10大先进制造业集群、28条重点产业链为特色的“1028”产业体系发展格局，以提升我市高校院所、医疗机构、高新技术企业等创新载体的基础研究和原始创新能力为目的，形成鼓励支持基础研究、原始创新的体制机制，重点支持青年人才瞄准前沿技术和经济社会发展重大需求，开展创新研究，为我市经济和社会持续发展提供人才支撑和源头引领。

二、指南方向及支持方式

1. 青年博士项目

1001 支持青年博士主持科技项目，开展基础研究，培养青年科研骨干，建设高水平科技人才队伍。（此专题不设置具体指南方向，由项目负责人自拟课题申报）。

2. 一般项目

（1）新能源

CZ0101 太阳能光伏。重点加快高效晶硅电池、钙钛矿薄膜电池、超高功率组件等先进技术研发与应用，发展新能源物联网、新能源电池以及新一代清洁能源等产品，大幅降低新能源应用成本，提高能源转换效率。

CZ0102 风电。重点加快20MW级风电机组等战略产品研制。

CZ0103 氢能。开展光伏、风能等绿色制氢以及化学储氢、吸附储氢等新型储氢技术和设备的研发与产业化，加速低温和高

温燃料电池堆、关键零部件及材料等技术攻关，推动氢能在机车、汽车、自行车等多场景的应用发展。

（2）新能源汽车及汽车零部件

CZ0201 新能源汽车及汽车零部件。持续提升整车模块化、柔性化平台开发与系统集成能力；重点攻关下一代电池前瞻技术、多合一电驱系统效率，加快突破车规级芯片、轻量化设计、大功率快充、燃料电池等关键核心技术，在电机电控、车用芯片、智能网联、智慧底盘、车身轻量化、制造装备等重点领域取得重大突破，推动动力电池、车灯、快充等研发制造达到国际先进水平。

CZ0202 动力及储能电池。重点突破高比能全固态锂离子电池、高能量密度柔性锂离子电池、储能锂离子电池、储能钠离子电池等制造技术。

（3）高端装备

CZ0301 工程机械。聚焦智能化、无人化、传统燃油机械转向新能源等技术攻关方向，推动工程机械产品电动化智能化。

CZ0302 农业机械。围绕高端农机装备发展所需的实时感知、智能控制、精准作业等技术需求，开展特色农机装备智能化设计、协同制造、网络化实时服务等技术研发与应用示范。重点突破大马力动力换挡机构，面向丘陵山地以及大田作业等不同场景开发数字化、网联化、智能化专用装备。

CZ0303 数控机床。工业母机加快突破多轴、多通道、高精

度高档数控系统、伺服电机等主要功能部件及关键应用软件。

数控机床综合性能测试与精度保持性研究、高性能数控加工装备研制、新能源领域专用装备研发、智能监测与智能系统研发（智能制造龙城实验室定向开放课题，具体申报要求另行通知）。

CZ0304 轨道交通。推进轨道交通智能化、绿色化、高端化、系列化、标准化、平台化发展。

CZ0305 机器人。研制焊接、装配、喷涂、搬运、磨抛等机器人新产品，加快机器人化生产装备向相关领域应用拓展。工业机器人方面，组织力位协同控制、一体化柔性关节、人机友好交互、精准抓取等关键技术攻关，开展减速器、伺服系统、控制器、末端执行器等核心零部件研制，面向焊接、装配、喷涂、搬运、码垛、检测等关键工序环节研发新产品，打造一批深度应用工业机器人的智能制造示范工厂（车间）。服务机器人方面，开发专用操控系统、自主智能移动平台及作业部件，推动机器人与服务业各领域需求相适应，实现信息在线感知、精细操作管控、无人自主作业、高效运维管理、语音对话等功能，研制一批面向农业、建筑、医疗、养老、救援等专业服务机器人。人形机器人方面，推进全身动力学控制算法、电机驱动器、力传感器、MEMS姿态传感器、触觉传感器等5个方向基础研究；围绕旋转型电驱动关节、直线型电驱动关节、机械臂与灵巧手、高算力主控制器、高能量密度电池等5个方向开展产品核心攻关；推进端到端仿真开发平台、人形机器人的标准/测试/评估、人形机器人的机器脑智

能控制技术等3个方面研究。

（4）新型电力装备

CZ0401 智能电网。特高压装备重点突破大功率半导体器件、柔性直流输电关键设备、自主安全电力保护控制设备等关键技术，智能电网加快源网荷储协同耦合、大规模可再生能源并网控制、100%穿透性自主可控等集成创新与应用。

（5）新材料

CZ0501 先进碳材料。在碳纤维及复合材料领域，重点突破新一代碳纤维及复合材料结构件设计与制备、大丝束碳纤维低成本制备、高性能碳纤维热塑性复合材料制备、碳纤维及复合材料回收等关键技术；在石墨烯材料领域，重点突破低成本石墨烯粉体制备，大尺寸石墨烯薄膜制备，高品质碳纳米管、富勒烯宏量制备、改性及应用，用于电池正负极、超级电容器等高性能储能材料制备等关键技术。

CZ0502 先进金属材料。重点发展高端不锈钢、各行业用高端钢管、高品质铜管和铝合金等高性能金属材料，提升轴承钢、帘线钢、齿轮钢等高品质特殊钢以及特种合金管的技术含量及附加值。

CZ0503 高分子材料。加快突破绿色合成、功能与结构一体化高分子材料制造、“绿氢”规模化应用材料制备等关键技术，重点发展光伏、锂电和氢能等新能源领域用膜，工业防护和重防腐涂料、汽车涂料、粉末涂料等新型涂料。

CZ0504 绿色建筑材料。重点攻关水泥、混凝土制品、玻璃纤维等行业绿色低碳共性技术、核心工艺与装备，加强高性能水泥生产制备、全氧燃烧等低碳技术研发，发展新型墙体材料、保温隔热材料、防水密封材料和装饰装修材料，推动装配式建筑配套材料研发及应用。

（6）生物技术及新型医疗器械

CZ0601 生物医药。开展不同阶段临床试验的创新药、改良型新药研发，重点突破靶向性、缓控释等药物关键技术。聚焦新一代基因技术，突破加速载体递送、基因编辑等关键技术，鼓励攻关规模细胞培养工艺、生物细胞免疫治疗、干细胞与再生医学关键技术应用研究，推动细胞治疗、基因治疗等技术产品研发转化。

CZ0602 医疗器械。发展智能化、数字化等医疗器械关键技术，开展医疗机器人、数字诊疗装备、康复养老设备等中高端医疗器械产品研发。

CZ0603 合成生物。大力攻关基因合成组装、DNA存储与生物计算、生物分子结构设计、基因元件工程、基因线路工程等底层关键技术，积极发展基于生物信息学和机器学习的DNA/RNA自动合成系统，以及代谢工程、微生物组工程等相关技术的应用开发。鼓励开展代谢科学共性交叉技术研究，推动合成生物技术在生物医药、食品与农业、材料与能源、环境与生物修复等关键技术应用研究。

（7）新一代电子信息

CZ0701 半导体。重点突破碳化硅的单晶衬底及外延材料制备，推进宽禁带半导体功率器件的研发应用。聚焦存储控制芯片、显示驱动芯片、网络通信芯片、传感器芯片、激光器芯片、射频通信芯片、汽车电子芯片等集成电路产品，加快光刻胶、靶材等关键材料和刻蚀、清洗、检测等关键设备研发攻关，推进化合物半导体和特色工艺制程芯片设计和制造，打造协同创新的集成电路产业链。

CZ0702 5G通讯。加快操作系统、数据库等信息技术应用创新步伐，研发与自主基础软硬件技术体系相适配的一批行业通用软件和信息技术应用创新解决方案。积极推进数字产业化，壮大数字核心产业，支持服务商做大做强，推动“5G + 工业互联网”场景应用。推动6G移动通信、太赫兹无线通信、卫星互联网、空天地海融合等未来网络通信关键技术研发。

（8）数字信息

CZ0801 工业和能源互联网。工业互联网重点加强平台数据接入量，加强对先进算法和工业机理模型等关键核心技术以及包括边缘计算在内的新技术的应用；能源互联网重点突破可再生能源多能互补热电气储耦合供能系统、光伏发电储能、光伏电能高效输配电、光伏用电智能管控、能源云平台等制造技术。

CZ0802 大数据和区块链。推动设备上云、场景开发、工业云等大数据平台开发，重点突破云计算、大数据等关键技术，发

展多网融合、标识解析、嵌入式软件、智能检测、传感物联等产品，强化工业互联网技术与制造业的深度融合。加强加密算法、分布式传输与网络、共识机制、用户隐私和安全监督、跨链交互等区块链领域关键技术研究，强化AR/VR/MR在数字融媒体等领域的硬件设备研发与技术融合应用。

CZ0803 人工智能。支持计算机视觉、智能语音、自然语言处理、自主无人系统等关键核心技术攻关，鼓励开展嵌入式人工智能芯片、神经网络处理器（NPU）芯片、图形处理器（GPU）芯片等专用硬件和模组制造等技术研发。

CZ0804 工业软件和信息技术应用创新。面向智能制造关键环节应用需求，重点发展生产控制、业务管理及嵌入式等工业软件，培育发展工业互联网平台软件、大数据软件和人工智能软件；面向智能制造、车联网、平台经济等特色行业与典型场景打造整体解决方案和集成技术产品。加快操作系统、数据库等信息技术应用创新步伐，研发与自主基础软硬件技术体系相适配的一批行业通用软件和信息技术应用创新解决方案。突破时空统一标准数据集构建技术，充分利用天、空、地数据资源，打造空间无缝、时间连续的标准数据集。突破数据智能处理、影像智能解译、信息智能提取等技术，提升技术的普适性、泛在性、便捷性，实现“即点即用”。

CZ0805 车联网。聚焦传感器小型化、低功耗、集成化、高精度、高速率发展趋势，大力发展MEMS传感器、智能电声器件、

车用传感器等高端传感器产业。构建基于车路协同的智能网联测试服务平台，支撑服务长三角一体化测试和认证；推进高精度传感器、车规级芯片、车载智能终端、激光/毫米波雷达等产品研发与产业化，融入我市及周边地区智能网联汽车龙头企业的配套体系。

（9）节能环保

CZ0901 节能环保。强化高效碳捕集、零碳/负碳排放、变革性能源等领域前沿技术攻关，突破水资源与水生态、土壤修复、大气治理、废弃资源循环升级再造等重点领域绿色转型共性技术，加强高效节能、污染防治、节水减排、资源循环利用等节能环保设备研发制造。

（10）高端纺织服装

CZ1001 纺织服装。突破高性能纤维和纺织新材料的关键技术，开发应用绿色纤维、高效节能设备、清洁生产工艺等低碳技术；开发天丝、莱赛尔、木代尔等新型功能面料，防护病菌病毒、防水透气等功能性医卫防护材料和汽车内饰用纺织品。

CZ1002 纺织机械。突破智能化纺织设备、新型环保节能纺织设备、智能化在线检测与生产过程智能信息化管控系统等关键核心技术。

（11）卫健领域

CZ1101 新发传染性疾病的宿主免疫调控、流行病学和防控研究。

CZ1102 临床医学的应用基础研究；流行病学统计研究；慢性非传染性疾病防治研究；危重疑难疾病、常见疾病防治和转化医学研究；干细胞、微创治疗、介入诊疗、多发伤救治、精神病防控的应用研究。

CZ1103 妇女、儿童重大恶性疾病机制和诊疗技术基础研究；衰老相关疾病的演变规律及干预策略研究。

CZ1104 社会资金资助项目（具体指南另行通知）。

CZ1105 医院药学研究：体内药物分析、药剂学、中药学、药物经济学、药物流行病学、临床用药评价与分析、药学监护、药品不良反应、医院药学管理（本指南方向为指导性项目）。

（12）其他方向

CZ1201 低空经济。

CZ1202 安全生产、绿色低碳、现代农业等领域。

（二）支持方式

项目采用前资助的方式支持，即市科技局组织专家评审后择优下达资助经费，在项目执行期到期后的半年内，按照相关规定进行项目验收。青年博士项目资助经费不超过2万元/项，一般项目资助经费不超过5万元/项。

三、申报条件

（一）申报单位条件

1. 申报单位应为常州市行政区划内注册的独立法人单位。
2. 申报单位应具有健全的科研管理制度，财务管理机构健

全，财务管理规范，建立研发费用辅助账，有研发投入且按规定进行年度会计核算。项目申报时，企业应如实填报上年度企业研发投入情况和本年度研发投入预算情况。

3. 申报单位具有较强的技术创新能力，具备完成项目所必需的技术人才、技术条件、技术装备等基础，掌握所申报项目领域的国内外研究动态，并具备一定的前期研究工作基础。

4. 申报单位应具有完成申报项目所需的配套资金，自筹资金应不低于申请资助金额。

5. 同一企业同一年度最多可申报3项本计划项目。

（二）项目负责人条件

1. 项目负责人应具有较高的学术水平、职业道德和实施项目所需的组织与管理协调能力；并具有中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或项目相关专业的硕士以上学位。

2. 项目负责人应是项目第一承担单位的正式在职人员，并能在法定退休年龄前完成所申报的项目。

3. 同一项目负责人同一年度只能申报1项本计划项目。

4. 青年博士项目。项目负责人应具有博士学位且未主持过市级以上科技计划项目，男性年龄不超过35周岁〔1989年1月1日（含）以后出生〕，女性年龄不超过38周岁〔1986年1月1日（含）以后出生〕。

5. 各项目主管部门、市属单位所推荐的一般项目，项目负责人男性年龄不超过35周岁〔1989年1月1日（含）以后出生〕、

女性年龄不超过38周岁〔1986年1月1日（含）以后出生〕的项目数须占所推荐项目数的70%及以上；各项目主管部门推荐的项目中，企业申报数须占50%及以上。

（三）申报项目条件

1. 申报项目必须符合指南方向（青年博士项目1001除外）。实施内容明确，技术路线成熟，预期目标具体，经费预算合理。

2. 项目实施周期一般不超过两年。第一承担单位必须为项目建设与运行的主体，鼓励产学研合作联合申报。

3. 项目主要研究和示范工作须在我市完成，并在我市有明确的应用和推广前景。

（四）优先支持类

1. 优先支持“1028”产业体系中的七大未来产业。

2. 优先支持高层次人才项目。

（五）限制申报类

1. 项目负责人或企业承担的国家、省、市科技计划项目，存在下列情况之一，该项目负责人或企业不得申报：

（1）未填报2023年市科技计划在研项目执行情况表；

（2）2022年1月1日起，有终止、撤销；

（3）2023年1月1日起，有总结结题；

（4）截止2024年1月1日，有应结未结。

2. 项目负责人在研和拟申报市科技计划项目达到3项及以上，或有在研的本计划项目，该项目负责人不得申报。

3. 企业在研和拟申报本计划项目达到3项及以上，该企业不得申报。

4. 研发内容相同或相近的项目不得重复申报。

5. 已获国家、省、市财政专项资金支持的项目，不得重复申报。

6. 未按要求完成上年度科技统计的企业不得申报。

（六）其他有关事项

1. 2024年常州市科技计划体系见附件。

2. 全面实施科研诚信承诺制。项目负责人和承担单位必须在项目申报时签署科研诚信承诺书，进一步明确各自承诺事项和违背相关承诺的责任。有不良信用记录的单位和个人，不得申报本年度市科技计划项目。

3. 项目研究要克服唯论文、唯职称、唯学历、唯奖项倾向。研究涉及人体研究、实验动物、人工智能的项目，应严格遵守科技伦理、实验动物、人类遗传资源管理等有关规定的要求。

4. 严格落实审核推荐责任，项目申报单位和主管部门按照《常州市科技计划项目管理办法（试行）》（常科发〔2024〕4号）等文件要求，对申报材料内容进行严格把关，严格履行项目审核推荐职责。项目申报单位对申报材料的真实性和合法性负有法人主体责任，在项目申报、立项和实施过程中相关责任主体有弄虚作假、学术剽窃、冒名顶替、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等不良信用行为的，一经查实，将记入信用档案，并按《常州市科技计划项目信用管

理办法（试行）》（常科发〔2024〕6号）做出相应处理。

5. 切实落实廉政风险防控要求，按照管行业就要管党风廉政建设的要 求，严格落实省、市关于全面从严治党的相关要求，把党风廉政建设和科技计划项目组织工作同部署、同落实、同考核，切实加强关键环节和重点岗位的廉政风险防控。严格执行科技部《科学技术活动评审工作中请托行为处理规定（试行）》（国科发监〔2020〕360号）要求，对因“打招呼”“走关系”等请托行为所获得的项目，将撤销立项资格，追回全部市资助经费，并对相关责任人或单位进行严肃处理。

四、申报程序

（一）申报方式

1. 全面推行无纸化申报，网上申报不提供纸质版申报材料，在线填写以下内容：项目信息表、任务书摘要（或可研摘要、实施情况报告摘要）、项目负责人基本信息表和企业科技发展报告（在市科技服务平台中在线填写）、设计任务书（或项目申报书、可研报告、实施情况报告，格式详见网上申报通知附件）、单位财务报表和审计报告。

2. 项目申报单位应就网上申报材料的全部内容征得参与者和合作单位同意。项目申报单位科研诚信承诺书由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项目负责人科研诚信承诺书由项目负责人签字后，将扫描件以附件形式上传申报系统，其他附件材料应传尽传。

3. 项目主管部门或市属申报单位将推荐项目汇总表加盖单位公章后，于申报截止后3个工作日内统一报送至市科技资源统筹服务中心科技项目服务科（常州市广化街1号金谷大厦9楼910室）。

（二）网上申报

1. 通过“我的常州”APP扫码登录或江苏政务服务网登录“常州政企通服务平台”（<https://zqt.changzhou.gov.cn/kdzqt-portal/>）。

2. 在“兑现服务-兑现申报”页面搜索“市科技计划（应用基础研究专项）”申报事项，阅读申报指南及相关政策文件，下载相关资料，点击“在线办理”进入“常州市科技管理综合服务平台”（<http://kjyyw.changzhou.gov.cn/c/sso/zqtLogin>，以下简称市科技服务平台）申报，填写内容并上传材料。

3. 高等院校与医疗机构的法人用户，须在市科技服务平台右上角点击“下属用户”菜单，建立下属用户后进行项目申报。

4. 新申报单位须注册，由市科技局审核通过方可登录。项目网上申报5月20日开放，6月17日17:00截止。

（三）书面材料

本年度确定立项的项目，由项目主管部门通知项目承担单位提交纸质申报材料（一式一份），纸质申报材料应在市科技服务平台中选择项目，点击“打印申报书”按钮生成带水印的书面材料PDF，一律A4纸打印，左侧装订成册，纸质材料和网上提交的内容须完全一致。由项目主管部门汇总并盖章签字后统一提交至常

州市科技资源统筹服务中心科技项目服务科（常州市广化街1号金谷大厦9楼910室）。

（四）申报推荐

1. 项目申报按属地化管理，项目主管部门务必认真审核，申报材料经项目主管部门网上确认推荐后，原则上不予退回。市科教城管委会是本园区以及在常高校（包括市外高等院校在常州设立的分支机构）的项目主管部门。各辖市（区）科技局为属地项目主管部门。市卫健委是市卫健直属单位和市级医疗机构的项目主管部门。

科教城管委会：汤静安；联系电话：86339228。

溧阳市科技局：施兆祥；联系电话：87172808。

金坛区科技局：吴大荣；联系电话：82883698。

武进区科技局：李俊贤；联系电话：86310511。

新北区科技局：王作战；联系电话：81809877。

天宁区科技局：胡恒军；联系电话：69660667。

钟楼区科技局：毛凯杰；联系电话：88890748。

常州经开区科技金融局：胡其琛；联系电话：89863177。

市卫健委：汪红艳；联系电话：85682572。

2. 本项目申报采用限额制，请各主管部门、相关单位严格按照限额数量组织申报。具体限额数量如下：

市辖区、单位	青年博士项目限额	一般项目限额
溧阳市	7	8
金坛区	7	10

市辖区、单位	青年博士项目限额	一般项目限额
武进区	15	30
其中：常州科教城	10	15
新北区	10	15
天宁区	3	5
钟楼区	3	5
常州经济开发区	3	5
常州大学	30	12
江苏理工学院	15	8
常州工学院	15	8
河海大学常州校区	15	8
南航天目湖校区	15	8
常州信息职业技术学院	2	3
常州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2	3
常州机电职业技术学院	2	3
常州纺织服装职业技术学院	2	3
常州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2	3
江苏城乡建设职业学院	2	3
市卫生系统	25	50
合 计	175	190

3. 指南代码为CZ1105的项目为指导性项目，常州市卫生系统单位申报的项目由常州市卫健委推荐，其他卫生系统单位申报的项目由地方项目主管部门推荐。不占申报限额，项目负责人不受年龄限制。

（五）联系方式

1. 常州市科技资源统筹服务中心科技项目服务科：黄浩艳，张磊；联系电话：88105072，88101380。

2. 申报系统技术支持联系电话：88119160。

3. 市科技局农社处：汤夕勤；联系电话：85681539。

附件：1. “1028”产业体系

2. 2024年常州市科技计划体系

3. 科研诚信承诺书（项目负责人、承担单位）



附件 1

“ 1028 ” 产业体系

序号	10 个先进制造业集群	序号	28 条重点产业链	指南代码
1	新能源	1	太阳能光伏	CZ0101
		2	风电	CZ0102
		3	氢能◆	CZ0103
2	新能源汽车及汽车零部件	4	新能源汽车及汽车零部件	CZ0201
		5	动力及储能电池	CZ0202
3	高端装备	6	工程机械	CZ0301
		7	农业机械	CZ0302
		8	数控机床	CZ0303
		9	轨道交通	CZ0304
		10	机器人	CZ0305
4	新型电力装备	11	智能电网	CZ0401
5	新材料	12	先进碳材料	CZ0501
		13	先进金属材料	CZ0502
		14	高分子材料	CZ0503
		15	绿色建筑材料	CZ0504
6	生物技术及新型医疗器械	16	生物医药	CZ0601
		17	医疗器械	CZ0602
		18	合成生物◆	CZ0603
7	新一代电子信息	19	半导体◆	CZ0701
		20	5G 通讯	CZ0702
8	数字信息	21	工业和能源互联网	CZ0801
		22	大数据和区块链◆	CZ0802
		23	人工智能◆	CZ0803
		24	工业软件和信息技术应用创新◆	CZ0804
		25	车联网◆	CZ0805
9	节能环保	26	节能环保	CZ0901
10	高端纺织服装	27	纺织服装	CZ1001
		28	纺织机械	CZ1002

注：◆代表未来产业链，其他为优势产业链

附件 2

2024 年常州市科技计划体系

序号	专 项 类 别	牵头处室
一	应用基础研究专项	农社处 85681539
二	产业创新科技支撑专项	科服处 85681519
三	国际科技合作/港澳台科技合作专项	对外合作处 85681536
四	软科学研究专项	科评处 85681531
五	揭榜挂帅专项	创新处 85681562

附件 3

项目负责人科研诚信承诺书

本人在市科技计划项目申报、实施、验收等过程中，将严格遵守《常州市科技计划项目信用管理办法(试行)》(常科发〔2024〕6号)、《常州市科技计划项目管理办法(试行)》(常科发〔2024〕4号)等相关规定和要求，并作出如下承诺：

1. 如实填写项目申报材料、项目年度实施情况、总结报告、验收材料、科技报告、科学数据等，对上述材料的真实性、完整性、有效性和合法性负直接责任。

2. 恪守科研诚信，无抄袭或剽窃他人科研成果、捏造或篡改科研数据、侵犯他人知识产权、在职称简历和研究基础等方面提供虚假信息、违反科学伦理，以及其他科研不端行为；没有通过贿赂或变相贿赂、故意重复申报等不正当手段申报项目；督促项目组成员恪守科研诚信并履行相关承诺，保证项目组成员身份及业绩真实有效。

3. 按照项目合同约定组织、协调、推进项目实施，按期完成项目目标任务；依法依规使用项目经费，保证不发生套取、转移、挪用、贪污科研经费等行为。

4. 在项目实施中，因科研活动实际需要，项目负责人可以在项目总预算不变的情况下自主调整直接费用相关科目的经费

支出，自主调整科研团队，在不降低研究目标的前提下自主调整研究方案和技术路线，报项目承担单位办理调剂手续、备案。对于项目合同约定的主要研究目标或关键考核指标发生变化的，以及其他严重影响项目实施的重大事项，及时报项目承担单位审核，由承担单位报主管部门和市科技局。

5. 加强项目组成员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的科研诚信管理，若发现科研不端行为，及时报告并积极配合相关部门调查处理。

若发生上述失信行为，本人将积极配合调查，并按照有关规定接受警告、通报批评、取消项目评审资格、撤销项目立项、阶段性或永久取消市科技计划项目和科技奖励申报资格等处理并记入不良科研信用记录，情节严重的按相关规定报送至市公共信用信息平台、列入社会信用记录、实施失信联合惩戒等，依法依规予以处理。

项目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项目承担单位科研诚信承诺书

本单位在市科技计划（资金）项目申报、实施、验收等过程中，将严格遵守《常州市科技计划项目信用管理办法（试行）》（常科发〔2024〕6号）、《常州市科技计划项目管理办法（试行）》（常科发〔2024〕4号）等相关规定和要求，并作出如下承诺：

1. 严格审核把关项目申报材料、项目年度实施情况、总结报告、验收材料、科技报告、科学数据等，对上述材料的真实性、完整性、有效性和合法性负主体责任。

2. 履行科研诚信管理责任，按照规定建立规范科研行为、调查处理科研不端行为的相关制度，与本单位项目组成员签订科研诚信承诺书，督促其恪守科研诚信并履行相关承诺，保证本单位项目组成员身份及业绩真实有效，无编报虚假预算、篡改单位财务数据、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等科研不端行为；没有通过贿赂或变相贿赂、故意重复申报等不正当手段申报项目，严肃查处发现的科研不端行为。

3. 本项目符合常州市科技计划项目的申报条件。

4. 严格执行项目管理规定，按照项目合同约定推进项目实施，落实相关项目保障条件，完善经费管理内控制度和监督制约机制，加强对经费使用的监督和管理，保证经费专款专用，对项

目经费实行单独核算，保证不发生套取、转移、挪用科研经费等行为。

5. 如发生项目负责人变更、承担单位变更、合同约定的主要研究目标或关键考核指标需要调整，以及其他严重影响项目实施等重大事项的，及时报主管部门和市科技局。

若发生上述失信行为，本单位将积极配合调查，并按照有关规定接受警告、通报批评、取消项目评审资格、撤销项目立项、终止项目执行、追回已拨资金、阶段性或永久取消市科技计划项目和科技奖励申报资格等处理并记入不良信用记录，情节严重的按相关规定报送至市公共信用信息平台、列入社会信用记录、实施失信联合惩戒等，依法依规予以处理。

单位法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公章）

年 月 日